400-072-5588

2019 年
中国民用爆破器材行业研究概览

行业走势图



宏观研究团队

蒙可 分析师

邮箱：cs@leadleo.com

相关热点报告

- 矿产资源系列行业概览——2019 年中国锂矿石行业概览
- 矿产资源系列行业概览——2019 年中国铝矿石行业概览
- 矿产资源系列行业概览——2019 年中国镍矿石行业概览

报告摘要

民用爆破器材是指用于非军事目的、列入民用爆炸物品品名表的各类火药、炸药机器制品和雷管、导爆索等点火、起爆器材的一类民用爆炸物品。中国民用爆破器材行业市场规模由 2014 年 330.0 亿元下降至 2018 年 310.3 亿元，年复合增长率达-1.5%。2016 年开始，市场规模受市场集中度提高、下游煤炭市场回暖影响，整体市场恢复增长趋势。

热点一：产业结构调整是主要驱动因素

自 2016 年开始，在工信部主导下，中国民用爆破器材行业严格控制新增《民用爆炸物品生产许可证》发放情况，持续压缩过剩产能，有效保护现有民用爆破器材从业企业利润空间。

热点二：远距离运输成本及风险是主要制约因素

长期以来，民用爆破器材远距离运输成本较大，销售半径有限。市场化竞争机制下，民用爆破器材运输问题制约企业跨区域经营。

热点三：扶持头部企业，提升全球竞争力是主要发展

伴随着“一带一路”发展战略实施，部分头部企业进军海外市场，有效抵御国内产能过剩局面，利润空间迅速扩大。行业未来将形成 3 至 5 家具有国际竞争力头部企业，海外市场份额将持续扩大。

目录

1 方法论 5

1.1 研究方法 5

1.2 名词解释 6

2 中国民用爆破器材行业市场综述 7

2.1 中国民用爆破器材行业的定义及分类 7

2.2 中国民用爆破器材行业发展历程 9

2.3 中国民用爆破器材行业市场规模 12

2.4 中国民用爆破器材行业产业链 13

2.4.1 上游分析 ..... **错误!未定义书签。**

2.4.2 上游分析 14

2.4.3 下游分析 15

3 中国民用爆破器材行业驱动与制约因素 18

3.1 驱动因素 18

3.1.1 产业结构调整，打破区域垄断 18

3.1.2 信息化产业升级，助力民用爆破器材安全生产、流通、使用 18

3.2 制约因素 19

3.2.1 宏观经济放缓，下游采矿业需求减少.....19
3.2.2 硝酸铵价格上涨，压缩企业利润.....20
3.2.3 远距离运输成本及风险制约企业跨区域经营.....21
4 中国民用爆破器材行业政策分析.....22
4.1 中国民用爆破器材行业政策分析.....22
5 中国民用爆破器材行业发展趋势.....24
5.1 民爆一体化、打通产业链.....24
5.2 扶持头部企业，提升全球竞争力.....25
6 中国民用爆破器材行业竞争格局.....26
6.1 中国民用爆破器材行业竞争格局概述.....26
6.2 中国民用爆破器材行业代表企业分析.....27
6.2.1 福建海峡科华股份有限公司.....27
6.2.2 北京奥信化工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28
6.2.3 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30

图表目录

图 2-1 中国主要民用爆破器材分类 9

图 2-2 中国民用爆破器材行业发展历程 10

图 2-3 中国民用爆破器材行业市场规模 12

图 2-4 中国民用爆破器材产业链 13

图 2-5 中国民用爆破器材产能占比，2018 年 14

图 2-6 爆破作业单位资质分级及从业范围 16

图 2-7 中国民用爆破器材流通情况，2017 年 17

图 3-1 中国民用爆破器材流通情况，2017 年 20

图 3-2 中国硝酸铵市场价格，2014-2018 年 21

图 4-1 中国民用爆破器材行业主要政策 23

图 2-7 中国民用爆破器材产能分布，2018 年 ..... **错误!未定义书签。**

1 方法论

1.1 研究方法

头豹研究院布局中国市场，深入研究 10 大行业，54 个垂直行业的市场变化，已经积累了近 50 万行业研究样本，完成近 10,000 多个独立的研究咨询项目。

- ✓ 研究院依托中国活跃的经济环境，从工程爆破、矿山开采、基础设施建设等领域着手，研究内容覆盖整个行业的发展周期，伴随着行业中企业的创立，发展，扩张，到企业走向上市及上市后的成熟期，研究院的各行业研究员探索和评估行业中多变的产业模式，企业的商业模式和运营模式，以专业的视野解读行业的沿革。

- ✓ 研究院融合传统与新型的研究方法，采用自主研发的算法，结合行业交叉的大数据，以多元化的调研方法，挖掘定量数据背后的逻辑，分析定性内容背后的观点，客观和真实地阐述行业的现状，前瞻性地预测行业未来的发展趋势，在研究院的每一份研究报告中，完整地呈现行业的过去，现在和未来。

- ✓ 研究院密切关注行业发展最新动向，报告内容及数据会随着行业发展、技术革新、竞争格局变化、政策法规颁布、市场调研深入，保持不断更新与优化。

- ✓ 研究院秉承匠心研究，砥砺前行的宗旨，从战略的角度分析行业，从执行的层面阅读行业，为每一个行业的报告阅读者提供值得品鉴的研究报告。

- ✓ 头豹研究院本次研究于 2019 年 08 月完成。

1.2 名词解释

- **民用爆破器材：**用于非军事目的、列入民用爆炸物品品名表的各类火药、炸药机器制品和雷管、导爆索等点火、起爆器材等民用爆炸物品。
- **工程爆破：**利用炸药爆炸的能量对介质做功，破坏具体物体的结构，以达到预定爆破工程目标所采用的一种技术，属于民用爆破，广泛应用于矿山开采、水利水电工程、铁路、公路交通以及基础设施建设等国民经济建设领域。
- **土石方工程：**基础准备或依照断面要求填挖土方的施工作业，常见的土石方工程有场地平整、基坑（槽）与管沟开挖、路基开挖、人防工程开挖、地坪填土，路基填筑以及基坑回填。
- **工业炸药：**以氧化剂和可燃剂为主体，按照氧平衡原理构成的爆炸性混合物。
- **工业雷管：**炸药的起爆装置，是爆破工程的主要起爆材料，通过产生起爆能来引爆各种炸药及导爆索、传爆管。
- **火工品：**装有火药或炸药，受外界刺激后产生燃烧或爆炸，以引燃火药、引爆炸药或做机械功的一次性使用元器件及装置总称。
- **感度：**爆炸材料在外界能量作用下发生爆炸的难易程度。
- **“一带一路”：**2013 年 9 月，中国政府提出“丝绸之路经济带战略构想”及“21 世纪海上丝绸之路经济带战略构想”的总称。该战略旨在于沿线国家积极发展经济合作伙伴关系，打造政治互信、经济融合、文化包容的利益共同体、民运共同体及责任共同体。
- **“对内改革、对外开放“政策：**1978 年 12 月，中国共产党第十一届中央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做出”对内改革、对外开放“政策。

2 中国民用爆破器材行业市场综述

2.1 中国民用爆破器材行业的定义及分类

民用爆破器材（简称“民爆器材”），是指用于非军事目的、列入民用爆炸物品品名表的各类火药、炸药机器制品和雷管、导爆索等点火、起爆器材等民用爆炸物品。其主要应用领域为矿山开采、基础设施建设、建筑物拆除等工程领域。

中国民用爆破器材行业（简称“中国民爆器材行业”）指从事民用爆破器材及其装备科研、生产、销售、储运、质量检测、进出口贸易等经济活动企业总称。根据《民用爆炸物品品名表》规定，民爆器材属于民用爆炸物品范畴，中国对民用爆炸物品的生产、销售、运输、购买及爆破作业实行许可证制度。未经许可，任何单位及个人不得生产、销售、购买、运输民用爆炸物品，不得从事爆破作业。根据《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管理条例》规定，中国从事民爆器材生产、销售、运输单位及企业需根据条例规定取得相应资质后从事相关作业。其生产、销售、运输环节许可证分别为《民用爆炸物品生产许可证》、《民用爆炸物品销售许可证》、《民用爆炸物品运输许可证》。

根据 2006 年 11 月原国防科工委、公安部公布《民用爆炸物品品名表》，除具有梯恩梯、黑索金等 12 种具有爆炸性原材料及安全气囊用点火具等 5 种其他民用爆炸物品外，属于民爆器材的爆炸物品可分为工业炸药、工业雷管、工业索类火工品三大类 42 项：

（1）工业炸药是以氧化剂、可燃剂及添加剂等原材料根据氧平衡原理组成具有雷管感度的爆炸物，此类炸药主要应用于采矿工程、土石方工程、建筑物拆除工程等工程爆破领域。根据成分划分，现阶段市场中工业炸药主要分为粉状炸药和含水炸药：

①粉状炸药是指粉状结构的一类工业炸药，此类炸药生产工艺简单，具有一定吸湿性，

使用场景主要集中在无水环境。粉状炸药主要包括：铵梯类炸药（已退役）、多孔粒状铵油炸药、改性铵油炸药、膨化硝铵炸药、粉状乳化炸药、重铵油炸药（乳化粒状铵油炸药）、含退役火药粉状炸药。

②含水炸药是指含硝酸铵水相物质的一类工业炸药。此类炸药生产工艺复杂，相对于粉状炸药具有较好的抗水性，包括乳化炸药、水胶炸药。

（2）工业雷管指管壳内装有起爆药、猛炸药的一类工业火工品，主要用于起爆。根据结构划分，现阶段市场中工业雷管主要包括工业火雷管（已退役）、工业电雷管（普通电雷管及煤矿许用电雷管）、导爆管雷管、电子雷管及其它雷管等。

（3）工业索类指具有连续细长装药结构的索状工业火工品，主要起传爆作用。根据构成主要分为工业导火索（已退役）、工业导爆索、塑料导爆管、引火线（已退役）、切割索五类。

图 2-1 中国主要民用爆破器材分类

产品类型		具体产品
工业炸药	粉状炸药	铵梯类炸药（已退役）
		多孔粒状铵油炸药
		改性铵油炸药
		膨化硝铵炸药
		粉状乳化炸药
		重铵油炸药（乳化粒状铵油炸药）
		含退役火药粉状炸药
	含水炸药	乳化炸药
		水胶炸药
工业雷管		工业火雷管（已退役）
		工业电雷管（普通电雷管、煤矿许用电雷管）
		导爆管雷管
		电子雷管
		其他雷管
工业索类		工业导火索（已退役）
		工业导爆索
		塑料导爆管
		引火线（已退役）
		切割索

来源：头豹研究院编辑整理

2.2 中国民用爆破器材行业发展历程

1867 年，瑞典科学家诺贝尔发明火雷管及硝化甘油炸药，标志着民用爆破器材的出现。1953 年，伴随着中国第一个五年计划实施，中国民用爆破器材行业开始起步，发展至今主要经历探索发展阶段、稳定发展阶段、快速发展阶段、结构调整阶段、市场整合阶段五个发展历程（见图 2-2）：

图 2-2 中国民用爆破器材行业发展历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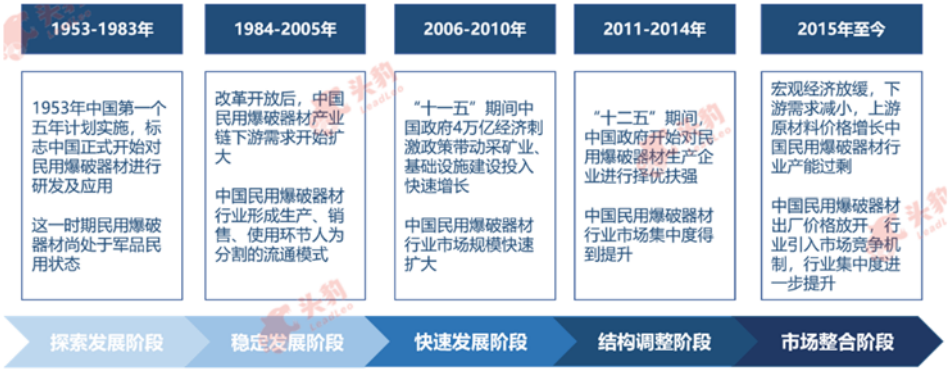

来源：头豹研究院编辑整理

（1）探索发展阶段（1953-1983 年）

伴随着中国第一个五年计划推出及实施，中国正式开始对民用爆破器材进行研究及应用。民用爆破器材属于危险爆炸物品，受国家管控力度较大。计划经济时期，民用爆破器材尚处于军品民用状态。在政府主导下，民用爆破器材广泛应用于矿产资源开采、基础设施建设等大规模工程爆破项目，如 1956 年，白银厂露天矿覆盖层剥离爆破总装药量 15,573t；1971 年 5 月，狮子山铁矿露天松动爆破总装药量 10,162.22t。这一时期民用爆破器材主要产品为含梯炸药、火雷管、导火索，尚未形成规模化市场。

（2）稳定发展阶段（1984-2005 年）

1978 年 12 月，中国开始实行“对内改革、对外开放“政策，宏观经济快速发展，中国民用爆破器材产业链下游需求快速扩大。在此背景下，为防止民用爆破器材流失，1984 年 1 月中国国务院颁布《中华人民共和国民用爆炸物品管理条例》。该条例规定中国民用爆破器材生产企业严禁自产自销行为，民用爆破器材使用单位需凭《爆炸物品购买证》向指定供应点购买，标志着中国民用爆破器材行业正式形成生产、销售、使用分环节流通方式。在此时期民用爆破器材生产企业无自主销售权，民用爆破器材流通必须经由专业销售企业进行销

售。在这一产品流通制度下，中国民用爆破器材行业正式进入稳定发展阶段。

（3）快速发展阶段（2006-2010 年）

“十一五”期间，受中国政府四万亿经济刺激政策影响，采矿业发展迅速，同时铁路、公路、机场、水利等重大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密集实施，促进产业链上游民用爆破器材行业快速发展。中国民用爆破器材行业市场规模从 2006 年 157.8 亿元快速增长至 2010 年 278.2 亿元，年复合增长率达 15.2%。此外自 2008 年起，含梯炸药、火雷管、导火索等感度较高类产品退出市场，民爆器材行业安全性进一步提高。

（4）结构调整阶段（2011-2014 年）

根据《民用爆炸物品行业十二五发展规划》，中国中央及地方政府对民用爆破器材生产企业进行择优扶强，市场集中度得到初步提升。经市场整合及产业结构调整，民用爆破器材生产企业数量由 2011 年 400 余家减少至 2014 年 100 余家，2014 年生产总值前 10 名企业占民用爆破器材行业生产总值 41.1%。期间，湖北凯龙、四川雅化、雷鸣科化等多家民用爆破器材生产企业集中上市。行业整体进入结构调整阶段。

（5）市场整合阶段（2015 年至今）

伴随着中国宏观经济增速放缓，采矿业生产总值持续下滑，加之硝酸铵等原材料成本增加，中国民用爆破器材行业利润空间受到挤压。2015 年 1 月，中国发改委公布《关于放开民用爆破器材出厂价格的通知》，该决议放开民用爆破器材出厂价格，取消对民用爆破器材流通费率管理，打破民用爆破器材生产企业区域性垄断现状，行业进入跨区域经营阶段。市场竞争机制推动下致使广西、贵州等地区受华东地区民用爆破器材倾销严重，行业结构性发展开始失衡，亟需进一步的市场整合。

2.3 中国民用爆破器材行业市场规模

中国民用爆破器材行业市场规模与基础设施建设、国民经济发展高度相关，行业整体存在周期性波动。过去五年间，受下游行业产能过剩、中国基础建设投入减缓的影响，民用爆破器材供过于求，存在产能积压现象。加之整体行业处于整合阶段，中国民用爆破器材行业市场规模呈现小幅萎缩的态势。根据中国民爆器材行业协会统计数据显示，中国民用爆破器材行业市场规模由 2014 年 330.0 亿元下降至 2018 年 310.3 亿元，年复合增长率达-1.5%。其中，2014 至 2016 年，行业市场规模受下游市场萎缩、中游市场产能过剩影响，由 330.0 亿元下降至 251.9 亿元的最低值，下降幅度较大。2016 年开始，受市场集中度提高、下游煤炭市场回暖影响，行业市场规模开始恢复增长趋势（见图 2-6）。

图 2-3 中国民用爆破器材行业市场规模,2014-2023 年预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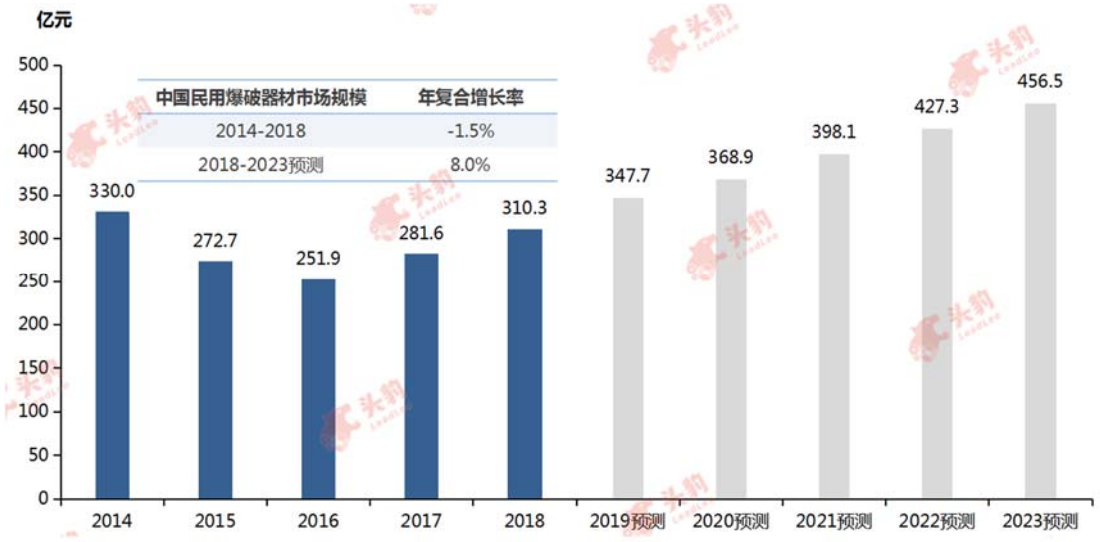

来源：中国爆破器材协会，头豹研究院编辑整理

未来五年，中国民用爆破器材行业市场规模有望逐渐恢复发展并进一步提升，在下游矿石需求量再度回升的背景下，中国民用爆破器材行业产值将持续提升。未来，行业市场规模增长趋势预计受以下三个因素驱动：

（1）基础建设需求有望持续增长，矿石开采恢复至量价齐升阶段；

（2）民用爆破器材生产工艺实现自动化、连续化、无人化，提高行业经营生产安全水平；

（3）行业整合进程加快，市场集中度进一步提升，促进规模化、集约化经营，提高行业整体议价能力。

2.4 中国民用爆破器材行业产业链

中国民用爆破器材行业产业链发展相对成熟，可分为三个环节（见图 2-5）。产业链上游参与主体为化工基础原材料供应方；产业链中游参与主体是民用爆破器材生产方，负责民用爆破器材研发、生产、运输工作，是民用爆破器材生产技术所有者；产业链下游主要参与主体为流通方、应用方及需求端，其中应用方主要包括营业性爆破作业单位及非营业性爆破作业单位，需求端主要分为矿山开采领域及基础设施建设领域。

图 2-4 中国民用爆破器材产业链



来源：头豹研究院编辑整理

2.4.1 上游分析

产业链上游为主要原材料供应方。中国民用爆破器材细分产品众多，根据产品种类不同及所需原材料来源不同可进一步细分为工业炸药与工业雷管。根据中国民爆器材协会公开数据显示，2018 年中国民用爆破器材市场中，工业炸药年产量 427.7 万吨，占民爆器材总产量 97.2%；工业雷管年产量 12.52 万吨，约占总产量 2.8%。其中工业炸药主要原材料为硝酸铵及油相物质，占工业炸药生产成本 50%以上。

图 2-5 中国民用爆破器材产能占比，2018 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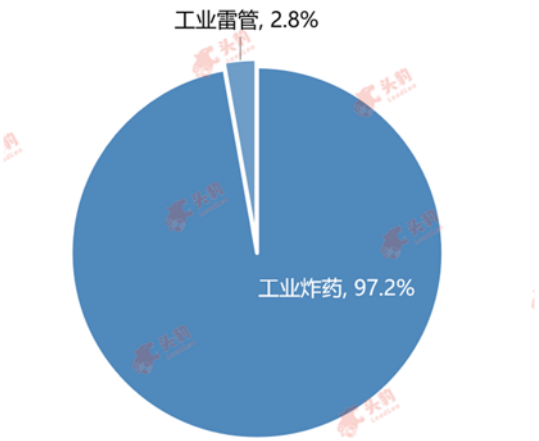

来源：中国爆破器材协会，头豹研究院编辑整理

（1）硝酸铵供应分析

硝酸铵行业为资本密集型行业，行业准入门槛较高。依据《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管理条例》，硝酸铵属于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管理范畴，其生产、销售、购买环节实行许可证制度。现阶段中国硝酸铵行业从业企业约 35 家，行业市场集中度较高，生产产量排名前十企业年产量占总产量 50%以上。与产业链中游主体相比，具有较强议价能力。

（2）油相物质供应分析

中石化、中石油等大型石化企业是油相物质主要供应企业，此类企业经营业务具有以下

特性：（1）需大规模资本投入及资金支持；（2）石油资源开采资质稀缺性。上述两种特性决定了石化行业具有较高准入门槛，整体市场集中度较高，相对于产业链中游从业主体具有强势议价能力。

2.4.2 下游分析

中国民用爆破器材产业链下游涉及流通方、应用方及需求端。

（1）流通方分析

中国民用爆破器材行业涉及中国国家安全问题，属于高度管制性行业，民用爆破器材市场流通环节主管部门为中国公安部。2006 年以前，中国民用爆破器材生产、流通、使用环节被人为分割，民用爆破器材生产企业无自主销售权。2006 年 9 月，中国国务院发布《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管理条例》,条例规定民用爆破器材生产企业凭《民用爆炸物品生产许可证》可自主销售企业自产民用爆破器材。根据行业内从业 30 年专家表示,现阶段中国民用爆破器材流动方式分为厂家直销及销售企业分销两种方式并存。

厂家直销模式下,民用爆破器材生产企业越过销售企业将炸药直接出售给应用方。广东、福建、广西、贵州等地尚未形成省级销售企业地区，民用爆破器材供需关系变动较大，市场竞争激烈。下游应用方具有较强议价能力。

销售企业分销模式下，湖南、湖北、四川、内蒙古、山西等具有省级销售企业地区，民用爆破器材供需结构相对稳定,民用爆破器材生产企业通过参股销售企业对市场内流通民用爆破器材进行定价，相对应用环节主体议价能力较强。

（2）应用方分析

中国民用爆破器材产业链下游应用方主体为工程爆破从业单位,根据从业范围可分为营

业性爆破作业单位及非营业性爆破作业单位。根据《爆破作业单位资质条件和管理要求》（GA991-2012）规定，营业性爆破作业单位按照注册资本、专业技术人员、技术装备及业绩等条件，分为一级、二级、三级资质企业；非营业性爆破作业单位无分级要求。

图 2-6 爆破作业单位资质分级及从业范围

项目		营业性爆破作业单位			非营业性爆破作业单位
		一级	二级	三级	
注册资金		≥2000万元	≥1000万元	≥300万元	-
净资产		≥2000万元	≥2000万元	≥300万元	-
设备净值		≥1000万元	≥500万元	≥150万元	有爆破作业专业设备
近3年单位业绩		A级≥10项或B级及以上≥20项	B级及以上≥10项或C级及以上≥20项	C级及以上≥10项或D级及以上≥20项	-
		工程质量达到设计要求，未发生重大以及以上爆破作业责任事故			-
技术负责人	职称	高级	高级	高级	中级及以上
	项目管理经验	≥10年	≥7年	≥5年	≥2年
	主持过的项目数量	A级≥5项或B级及以上≥10项	B级≥5项或C级及以上≥10项	C级≥5项或D级及以上≥10项	-
工程技术人员配置	合计	≥30人	≥20人	≥10人	≥1人
	爆破工程技术人员	中级以上≥15人，其中高级≥9人	中级以上≥10人，其中高级≥6人	中级以上≥5人，其中高级≥3人	≥1人
爆破作业人员	爆破员	≥10人	≥10人	≥10人	≥5人
	安全员	≥2人	≥2人	≥2人	≥2人
	保管员	≥2人	≥2人	≥2人	≥2人
从业范围		A级及以下项目的设计施工、安全评估、安全监理	B级及以下项目的设计施工、安全评估、安全监理	C级及以下项目的设计施工、安全监理	仅为本单位合法的生产活动需要，在限定区域内自行实施爆破作业

来源：《爆破作业单位资质条件和管理要求》，头豹研究院编辑整理

现阶段中国工程爆破市场竞争格局较为复杂，市场集中度不高，竞争差异化明显，头部企业占据市场主体地位，中小型企业存在着竞争主体大小不一、从业企业水平参差不齐的现象。

一方面，大中型岩土工程爆破作业项开采周期长、施工难度大，对安全、环保要求较高，因此对露天矿山采剥服务企业的行业资质、爆破技术水平、人员素质、设备水平、行业经验有非常高的要求，具有资质、技术、设备优势的企业在这一领域里占据主要地位。另一方面，小型爆破作业项目由于资质、技术要求较低，设备、资金规模要求较小，因此从业企业数量

众多，存在竞争混乱、难以管理的现状。

（3）需求端分析

中国民用爆破器材下游需求端主要集中在矿山开采领域及水利水电、路桥等基础设施建设领域。根据中国爆破器材协会公开数据显示，2017 年，矿山开采领域炸药消耗量占总产量72.0%，其中煤矿开采领域炸药消耗量达24.0%；金属矿山开采领域炸药消耗量达24.2%；非金属矿山开采领域炸药消耗量达23.8%。基础设施建设领域炸药消耗量占总产量28.0%，其中水利水电建设领域炸药消耗比例达 2.1%；铁路建设领域炸药消耗比例达 6.2%（见图2-7）。

图 2-7 中国民用爆破器材流通情况，2017 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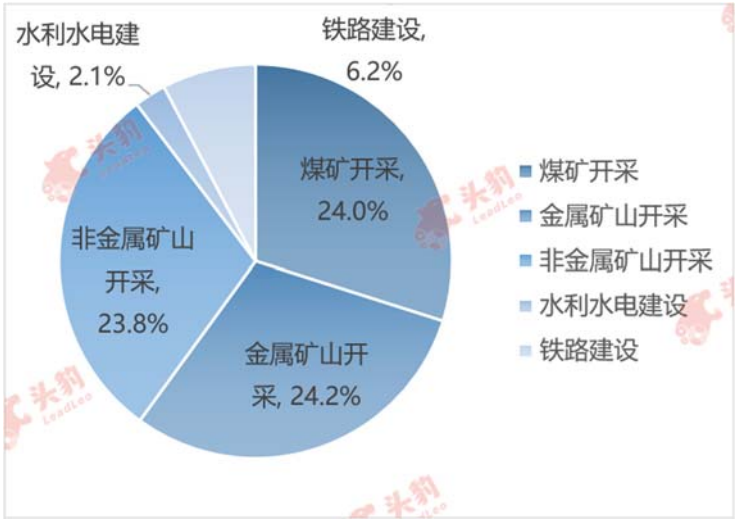

来源：中国爆破器材协会，头豹研究院编辑整理

中国各区域矿产资源及地理环境分布不同，各区域间民爆器材主要应用领域存在显著差异。北方地区多用于煤炭开采，华东及华南地区以非金属矿山开采为主。西南地区主要用于铁路、公路及水利水电等基建领域。

3 中国民用爆破器材行业驱动与制约因素

3.1 驱动因素

3.1.1 产业结构调整，打破区域垄断

自 2016 年开始，中国采矿业生产总值下滑，民用爆破器材下游需求萎缩，在工信部主导下，中国民用爆破器材行业严格控制新增《民用爆炸物品生产许可证》发放情况，持续压缩过剩产能，使现有民用爆破器材从业企业利润空间得到保护。

长期以来，中国民用爆破器材生产企业在省级市场形成较为稳定的销售格局，地方保护及地区封锁现象较为突出。随着相关行政主管部门提出逐步市场化竞争的发展方向，行业从业企业技术水平、创新能力不断提升，市场竞争力显著增强，此外随着下游工程爆破服务企业的企业规模不断扩大，工程爆破服务企业逐步建立起自有民用爆破器材储存仓库，民爆器材存储能力极大提升。民用爆破器材厂家直销比例得到提升，节省中间经销费用，提升了中国民用爆破器材行业盈利能力。

3.1.2 信息化产业升级，助力民用爆破器材安全生产、流通、使用

伴随着民用爆炸物品信息管理系统、民爆信息系统网络服务平台搭建完成，中国民用爆破器材行业形成国家、省、市、县级层面行业信息全覆盖管理体系。民用爆破器材生产企业各生产车间、生产线视频监控信息全面接入民爆信息系统平台。一方面，相关监管机构对民用爆破器材具体生产、流通、使用情况把控水平提升；另一方面，系统平台简化了企业申办相关许可证件工作流程。

（1）民用爆破器材生产、流通、使用环节监控方面：

民用爆破器材出厂后设有唯一标识，系统通过对每枚雷管及每箱炸药流转过程进行实时采集并与公安系统联网，可精准监控各类民用爆破器材的生产、销售、购买、运输、储存、领用、发放等环节，形成完整涉爆轨迹。准确定位各类涉爆单位及人员，一旦出现违法、违规行为，系统可快速终止交易进行，有效提升民用爆破器材流通安定性，促进民用爆破器材行业安全发展。

（2）企业申报许可方面：

企业通过系统对民用爆破器材生产、购买、运输、使用等环节所需许可证进行申报备案，行政主管部门通过系统对许可证申报进行审核。通过此种方式，办理流程极大简化，行政管理效率提高，使中国民用爆破器材行业业务信息化管理水平得到提升。

3.2 制约因素

3.2.1 宏观经济放缓，下游采矿业需求减少

根据中国民爆器材协会公开数据表明，2018 年中国民用爆破器材 72.0%应用于矿石开采领域，矿石开采领域民爆器材需求量占中国民用爆破器材生产行业总产量比重较大。

自 2012 年开始，中国采矿业产能过剩，整体行业进入下行期。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中国采矿业生产总值由 2012 年 27,082 亿元下降至 2016 年 18,260 亿元，年复合增长率为-9.3%。过去七年来，受矿石开采行业发展持续不景气影响，下游民爆器材需求量持续萎缩，民爆器材生产行业存在产能积压现象（见图 3-1）。

图 3-1 中国采矿业生产总值，2012-2016 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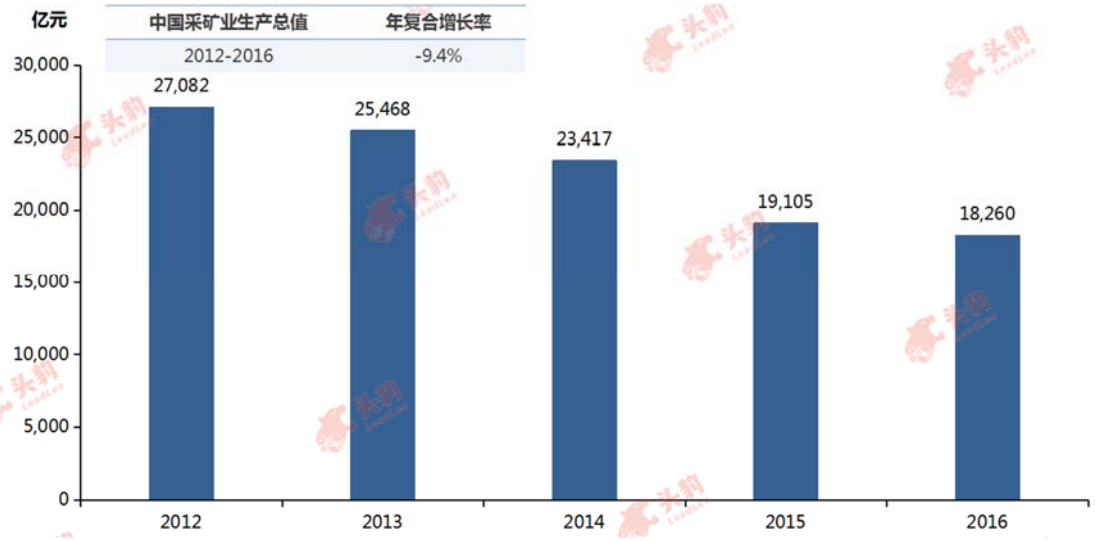

来源：国家统计局，头豹研究院编辑整理

3.2.2 硝酸铵价格上涨，压缩企业利润

中国民用爆破器材行业生产成本受产业链上游原材料价格影响较大，其中主要原材料硝酸铵价格占生产成本 50%以上。中国硝酸铵行业属于资本密集型行业，市场集中度较高。近五年来，中国硝酸铵价格不断上涨，进一步压缩民爆器材生产企业利润空间。中国硝酸铵市场价格从 2014 年 1,793 元/吨增长至 2018 年 1,953 元/吨，年复合增长率达 2.1%。2015 年受“812 天津滨海新区爆炸事故”影响，硝酸铵行业处于整顿状态。此外，受宏观经济增速放缓、下游需求缩减等因素影响，硝酸铵市场价格下探至 1,450 元/吨。2016 年开始，硝酸铵市场价格重新进入上涨周期。硝酸铵价格不断上涨，一定程度上影响民用爆破器材生产企业盈利水平（见图 3-2）。

图 3-2 中国硝酸铵平均市场价格，2014-2018 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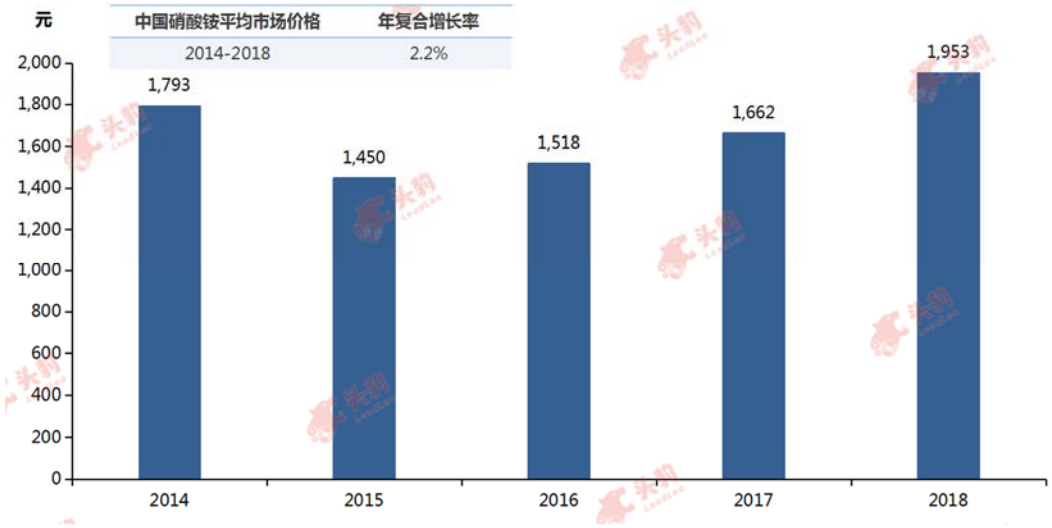

来源：国家统计局，头豹研究院编辑整理

3.2.3 远距离运输成本及风险制约企业跨区域经营

长期以来，民用爆破器材远距离运输成本较大，销售半径有限。市场化竞争下，民用爆破器材远距离运输问题制约企业跨区域经营。现阶段中国民爆器材行业整体供需关系格局稳定，多数区域内生产企业、流通企业及终端用户间合作关系较为密切。2014 年 12 月，发改委、工信部、公安部联合发布《关于放开民爆器材出厂价格有关问题的通知》，决定放开民用爆破器材出厂价格，行业引入市场机制。

民用爆破器材具有高危爆炸性，涉及国家安全问题，现阶段民用爆破器材通过民用爆炸物品专用运输车辆进行公路运输。根据《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管理条例》、《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汽车运输危险货物规则》、《汽车运输、装卸危险货物作业规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法律文件、国家标准，对民用爆破器材运输进行了严格规定，包括且不限于以下规定：

（1）工业炸药单车最高运输量不得超过 10 吨；

（2）运输危险货物车辆一般道路最高车速 60km/h，高速公路最高车速 80km/m。雨天、

雪天、雾天等恶劣天气下，最高车速 20km/h；

（3）民用爆破器材运输车辆需按公安部门核发道路通行证所指定时间、路线行驶，运输途中不得中途装卸、转载；

（4）民用爆破器材运输中途停靠休息需向当地公安部门备案；

（5）民用爆破器材运输车辆不得在居民聚居点、行人稠密低端、政府机关、名胜古迹、风景游览区等地点停留。如需在上述地区进行装卸作业或临时停车，应采取必要安全警戒。

结合民用爆破器材安全风险及运输成本等因素考虑，安全运输成本与运输距离成正相关。一定程度降低民用爆破器材生产企业远距销售能力，制约企业跨区域经营。

4 中国民用爆破器材行业政策分析

4.1 中国民用爆破器材行业政策分析

民用爆破器材属于民用爆炸物品，中国民用爆破器材是中国矿山开采、基础设施建设等行业的支柱型产业。此外，民用爆破器材涉及国家安全问题。因此中国政府对民用爆破器材生产、流通、使用环节进行人为分割，其生产环节主管部门为工信部、流通环节主管部门为公安部、使用环节主管部门为住建部。自 2006 年以来，中国政府相继出台多项政策，在政府大力扶持下，中国民用爆破器材行业得到快速发展（见图 4-1）。

图 4-1 中国民用爆破器材行业主要政策

政策名称	颁布日期	颁布主体	主要内容及影响
《关于推进民爆行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	2018-11	工信部	指出民用爆破器材行业未来应进一步淘汰落后技术、促进产业集中度提高、供给结构优化、提高准入门槛、强化质量管理、加强国际合作等意见
《民用爆炸物品行业发展规划（2016-2020年）》	2016-07	工信部	产业集中度进一步提高。培育3至5家具有一定行业带动力与国际竞争力的民用爆破器材行业龙头企业，扶持8至10家科技引领作用突出、一体化服务能力强的优势骨干企业。排名前15家生产企业生产总值在全行业占比突破60%
《中国制造2025》	2015-05	国务院	“以加快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深度融合为主线，以推进智能制造为主攻方向，强化工业基础能力”促进民用爆破器材行业抓住智能制造带来的新机遇，用现代信息技术提升民爆行业管理水平，用智能制造新技术提升生产线本质安全水平，最大限度减少民用爆破器材生产、销售过程中安全隐患，
《关于放开民爆器材出厂价格有关问题的通知》	2012-12	发改委、工信部、公安部	决定放开民用爆破器材出厂价格，具体价格有供需双方协商确定；取消对民用爆破器材流通费率管理，流通环节价格由市场竞争形成
《民用爆炸物品进出口管理办法》	2012-09	工信部、公安部、海关总署	对民用爆炸物品进出口管理方式进行了调整，由对民用爆炸物品进出口主体实施资质管理调整为对民用爆炸物品进出口活动实施审批管理。工业和信息化部负责民用爆炸物品进出口的审批。公安机关负责民用爆炸物品境内运输的安全监督管理。海关负责民用爆炸物品进出口环节的管理
《爆破作业项目管理要求》	2012-05	公安部	爆破作业单位实施爆破作业所需民用爆破器材，由爆破作业单位依法从民用爆破器材生产企业国销售企业自主选择购买。对用户而言直接向生产企业购买具有较大价格优势，可预见对爆破作业单位直供也想成为民爆行业的一种新销售模式发展趋势
《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管理条例》	2006-09	国务院	民用爆破器材生产企业凭《民用爆炸物品生产许可证》可翼销售本企业生产的民用爆炸物品的模式

来源：头豹研究院编辑整理

2006 年 9 月，中国国务院发布《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管理条例》，条例规定民用爆破器材生产企业凭《民用爆炸物品生产许可证》可自主销售企业自产民用爆破器材，鼓励民用爆破器材生产企业提高生产安全性，鼓励发展民用爆破器材生产、流通、应用一体化经营模式。该规定的实施标志着中国民用爆破器材生产企业首次拥有自主销售权，极大推动行业快速发展。2012 年 9 月，中国工信部、公安部、海关总署联合出台《民用爆炸物品进出口管理办法》，该办法对民用爆炸物品进出口管理方式进行了调整，由对民用爆炸物品进出口主体实施资质管理调整为对民用爆炸物品进出口活动实施审批管理。工业和信息化部负责民用爆炸

物品进出口的审批，公安机关负责民用爆炸物品境内运输的安全监督管理，海关负责民用爆炸物品进出口环节的管理。该办法进一步规范民用爆破器材进出口审批管理工作。2012 年 12 月，中国发改委、工信部、公安部联合发布《关于放开民爆器材出厂价格有关问题的通知》，该通知决定放开民用爆破器材出厂价格，具体价格有供需双方协商确定，取消对民用爆破器材流通费率管理，流通环节价格由市场竞争形成。该规定为民用爆破器材行业引入市场竞争机制，促进淘汰落后产能。

2015 年 5 月，中国国务院颁布《中国制造 2025》，指出“以加快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深度融合为主线，以推进智能制造为主攻方向，强化工业基础能力”，极大促进民用爆破器材行业现代信息化管理水平，用智能制造新技术提升生产线本质安全水平，最大限度减少民用爆破器材生产、销售过程中安全隐患。2016 年 7 月，中国工信部发布《民用爆炸物品行业发展规划（2016-2020 年)》，计划对民用爆破器材行业市场集中度进一步提升，培育 3 至 5 家具有一定行业带动力与国际竞争力的民用爆破器材行业龙头企业，扶持 8 至 10 家科技引领作用突出、一体化服务能力强的优势骨干企业。2018 年 11 月，中国工信部发表《关于推进民爆行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意见指出民用爆破器材行业未来应进一步淘汰落后技术、促进产业集中度提高、供给结构优化、提高准入门槛、强化质量管理、加强国际合作等意见。该意见推动民用爆破器材行业进一步提升行业利润水平。

5 中国民用爆破器材行业发展趋势

5.1 “民爆一体化”现象日趋明显

在资本市场介入下，中国民用爆破器材行业头部企业业务领域不断扩大，有望实现跨越式发展。未来，中国民用爆破器材生产企业以民爆一体化为主要发展方向，加快向产业链下

游延伸，形成民用爆破器材生产、运输及使用一体化业务模式，重构产业链结构。

对于已经完成民爆一体化的中国民用爆破器材头部企业而言，未来可沿产业链上下游环节继续延伸。相对于上游合成氨、硝酸铵生产环节及下游矿石运输、矿石加工环节，产业链中游主体所在行业具有较高准入门槛。产业链上下游环节均属于资本密集型行业，发展时间早，生产工艺成熟。未来，民爆一体化企业在资金充足情况下，将通过产业链纵向发展，降低生产成本、扩大企业盈利能力。现阶段少数头部企业已通过上市方式获得资金投入，如湖北凯龙，其业务范围涵盖合成氨生产、硝酸铵生产、民用爆破器材生产、流通、使用、矿山开采、矿石运输、矿石加工；雷鸣爆破与淮北矿业深度整合，业务覆盖民用爆破器材生产、流通、使用及煤炭开采、运输、加工；四川雅化业务覆盖民用爆破器材生产、流通、使用、矿山开采、矿石运输、锂矿石加工、氢氧化锂生产、碳酸锂生产等环节。

5.2 扶持头部企业，提升全球竞争力

2013 年，国家提出“一带一路”发展战略，中国民用爆破器材行业实现资产配置国际化、资源配置全球化。伴随着“一带一路”发展战略的实施，部分头部企业进军海外市场，有效抵御国内产能过剩局面，利润空间迅速扩大。

2013 年四川雅化收购新西兰红牛公司，占据新西兰 50%以上民用爆破器材生产、流通、使用市场份额。2016 年，四川雅化完成对澳大利亚尼德鲁公司收购，正式进军全球主要矿产开采市场澳大利亚。2016 年以来，葛洲坝易普力先后进军巴西、哥伦比亚、巴基斯坦、利比里亚、哈萨克斯坦、尼泊尔、缅甸等国家，业务涉及矿山开采、水利水电建设等项目，其中哈萨克斯坦水泥生产项目总投资 1.8 亿美元，日产熟料 2,500 吨，年产水泥 100 万吨。广东宏大 2014 年投资巴基斯坦塔尔煤田矿产，煤炭储量 1,750 亿吨，投资总额 8.45 亿美元，年产 380 万吨褐煤。

现阶段中国民用爆破器材从业企业全球主要竞争对手为诺贝尔公司及奥瑞凯公司，上述两家企业在全球民用爆破器材市场中占比达 45%以上，处于寡头垄断地位。为加大中国民用爆破器材行业在全球市场中竞争力，2016 年，工信部发布《中国民爆行业》，计划于 2020 年培育 3 至 5 家具有国际竞争力企业。未来，中国民用爆破器材从业企业有望在政府大力扶持下，逐步提高全球市场中市场占有率。

6 中国民用爆破器材行业竞争格局

6.1 中国民用爆破器材行业竞争格局概述

现阶段中国民用爆破器材行业存在市场集中度不高、产能过剩等问题。整体行业处于行业整合阶段，市场竞争较为激烈。

从产能结构分析，近五年来中国民用爆破器材行业整体产能过剩，行业进入市场整合阶段，现阶段行业内头部企业通过兼并重组等方式已完成对民用爆破器材年产能不足 8,000 吨生产企业的整合工作。根据《中国民爆行业发展规划（2016-2020 年）》，截至 2020 年底，全行业将通过兼并重组等方式淘汰年产能不足 10,000 吨的民爆器材生产企业，排名前 15 家民用爆破器材生产企业生产总值在全行业占比将突破 60%。

从市场竞争角度分析，长期以来，中国民用爆破器材市场竞争格局呈现区域化垄断状态，随着民用爆破器材出厂价格彻底放开，现阶段中国民用爆破器材行业市场竞争较为激烈。华东、华中地区具有优势产能及资本的头部企业积极进行跨区域经营，将对贵州、广西等西南省市形成价格压制。

6.2 中国民用爆破器材行业代表企业分析

6.2.1 福建海峡科化股份有限公司

6.2.1.1 公司概况

福建海峡科化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海峡科化”）成立于 2007 年 8 月，由福建省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所属的原福建永安化工厂、福建烽林机器厂改制重组，吸收福建紫金投资有限公司投资发起成立。2014 年 12 月，海峡科化与福建省民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整合重组，重组后企业注册资金 4 亿元，资产总额近 20 亿元，职工人数 3,810 人，专业技术人员 731 人。公司主营民用爆破器材生产、销售、使用，是中国优质的民爆一体化企业。

6.2.1.2 竞争优势

（1） 资质优势

海峡科化目前拥有民用爆炸物品生产与销售资质、硝酸铵生产与销售资质、一级军品科研生产资质、营业性爆破作业单位许可一级资质、爆破与拆除工程专业承包二级资质、土石方专业承包三级资质。在申资质包括矿山总承包资质、市政工程及水利水电专项施工资质。在工程爆破领域具有硐室打爆破、定向抛掷爆破、城市建筑物拆除爆破、城市控制爆破、水下爆破等现代爆破技术及土石方施工经验。业务覆盖新疆、青海、云南、内蒙古、福建等地区，具有较强跨区域经营能力。

（2） 产业链延伸优势

海峡科化拥有 5 家分公司、5 家全资子公司、8 家控股子公司、4 家参股公司、升级企业技术中心下设有工业炸药研究所、起爆器材研究所、军品研究所。海峡科化在实现民爆一

体化经营模式的基础上，现已打通民用爆破器材产业链上下游环节。企业除主营业务民用爆破器材生产、销售、使用外，业务涉及产业链上游的硝酸铵生产、稀硝酸生产，以及产业链下游煤化工、石油开采业务。海峡科化先后获得《全国安全文化建设示范企业》、《全国就业先进单位》、《全国高新技术企业》、《福建省科技型企业》、《福建省知识产权优势企业》等称号。

（3） 产品优势优势

海峡科化民用爆破器材产品主要包括膨化硝铵炸药、乳化炸药、水胶炸药、铵油炸药、震源药柱、导爆索、导爆管、工业电雷管、导爆管雷管等。公司共计拥有专利 77 项、其中发明专利 10 项。民用爆炸物品生产许可能力（含控股子公司）为工业炸药 10.9 万吨、工业雷管 4,300 万发、塑料导爆索 600 万米、塑料导爆管 3,000 万米。综上所述，海峡科化是国内规模较大的民用爆破器材生产企业，在中国民用爆破器材生产企业产量排名位居前 15 名。

6.2.2 北京奥信化工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6.2.2.1 公司概况

北京奥信化工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北方奥信”）隶属于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北方工业公司，是其旗下从事民用爆破产品、爆破工程服务及海外项目投资的专业化控股子公司，已在海外成立十余家附属公司。依托股东的雄厚基础，奥信公司致力于整合国内外优质民爆资源，充分发挥自身国际化经营优势，为客户提供从民爆原材料、民爆器材供应到爆破服务、民爆产业投资的全产业链一体化解决方案。

6.2.2.2 竞争优势

（1）背景优势

作为奥信发展的控股公司，中国北方工业有限公司（简称“北方工业”）是中国军贸事业的开拓者和领先者，是中国最大的军贸公司，是国家实施“走出去”战略和“一带一路”建设的重要团队，是兵器行业国际化经营的主力军。北方工业以建设世界一流跨国公司为目标，形成了遍布全球的经营网络。

（2）全球布局

北方奥信拥有高素质的专业化经营团队，具备完善的民爆一体化服务解决能力，建立起了广泛而稳固的海外营销网络，为客户提供定制化的民爆产品、原材料供应，产品出口覆盖全球 60 多个国家和地区。奥信发展不断提升海外穿爆工程服务及实业投资能力，为亚洲、美洲、非洲、大洋洲等多家国际知名矿业公司提供专业的穿爆工程服务及地面混装炸药制备服务，拥有一支专业的穿爆工程服务运营团队。奥信发展已在 10 个国家落地实施了 12 个项目，构建了全球炸药生产供应基地、区域销售中心和爆破服务网络，2020 年将在海外建成 20 万吨炸药产能。

（3）产品、渠道优势

北方奥信拥有高素质的专业化经营团队，具备完善的民爆一体化服务解决能力，建立起了广泛而稳固的海外营销网络，为客户提供定制化的民爆产品、原材料供应，产品出口覆盖全球 60 多个国家和地区。

6.2.3 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2.3.1 公司概况

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山西壶化”）始建于 1960 年，位于山西省长治市壶关县城北，是国家民用爆破器材定点生产企业，公司拥有全资及控股子公司 9 个，员工 2,000 余名，形成了集民爆物品研发、生产、销售、进出口、爆破服务于一体的全产业链条。公司先后荣获全国安全文化建设示范企业、全国模范劳动关系和谐企业、全国轻工业卓越绩效先进企业，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级守合同重信用企业、国家出入境检验检疫信用管理 AA 级企业、山西省国际科技合作基地等荣誉。

6.2.3.2 竞争优势

（1）区域优势

中国煤炭资源主要分布于华北、西北地区，已探明矿藏储量省（自治区）中，山西煤炭储量位居前列，公司立足于资源大省山西省，业务覆盖周边各省市。近年来，面对经济下行压力，公司成功转变商业模式，大力发展对外贸易，加快军民融合，产品出口至缅甸、澳大利亚、南非等 16 个国家和地区。

（2）技术优势

山西壶化着眼民爆前沿技术，建成世界先进水平的数码电子雷管生产线、高强度导爆管生产线、高精度延期体生产线、胶状乳化炸药生产线、全自动连续化起爆具生产线。先进的技术水平大大提升了产品的科技含量，公司成为民爆行业具有重要影响力的技术领先型企业，是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

（3）资质优势

山西壶化在中国大型矿山开采领域具有核心竞争力。公司及其子公司拥有国务院国防科技工业主管部门核发的《民用爆炸物品生产许可证》和《民用爆炸物品销售许可证》、当地公安机关核发的《民用爆炸物品运输许可证》和《爆破作业单位许可证》、当地道路运输管理机关核发的《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和《道路危险货物运输许可证》和当地住建部门核发的《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公司资质齐全，为公司生产、配送、爆破作业一体化服务提供了资质保证。

头豹研究院简介

- 头豹研究院是中国大陆地区首家 B2B 模式人工智能技术的互联网商业咨询平台，已形成集行业研究、政企咨询、产业规划、会展会议行业服务等业务为一体的一站式行业服务体系，整合多方资源，致力于为用户提供最专业、最完整、最省时的行业和企业数据库服务，帮助用户实现知识共建，产权共享
- 公司致力于以优质商业资源共享为基础，利用大数据、区块链和人工智能等技术，围绕产业焦点、热点问题，基于丰富案例和海量数据，通过开放合作的研究平台，汇集各界智慧，推动产业健康、有序、可持续发展



四大核心服务：

企业服务

为企业提供**定制化报告**服务、**管理咨询**、**战略**调整等服务

云研究院服务

提供行业分析师**外派驻场**服务，平台数据库、报告库及内部研究团队提供技术支持服务

行业排名、展会宣传

行业峰会策划、**奖项**评选、行业**白皮书**等服务

园区规划、产业规划

地方**产业规划**，**园区**企业孵化服务

报告阅读渠道

头豹科技创新网 —— www.leadleo.com PC端阅读全行业、千本研报



头豹小程序 —— 微信小程序搜索“头豹”、手机扫右侧二维码阅读研报


图说


表说


专家说


数说

详情请咨询

客服电话

400-072-5588

上海

王先生： 13611634866
李女士： 13061967127

南京

杨先生： 13120628075
唐先生： 18014813521

深圳

李先生： 18916233114
李女士： 18049912451